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1. 重要提示	1
2. 公司概况	2
2.1 公司简介	2
2.2 组织结构	4
3. 公司治理	5
3.1 公司治理结构	5
3.2 公司治理信息	16
3.3 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2
4. 经营管理	23
4.1 经营目标、经营方针、战略规划	23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24
4.3 市场分析	24
4.4 内部控制	25
4.5 风险管理	28
4.6 净资本管理	33
4.7 消费者权益保护	33
4.8 企业社会责任	35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36
5.1 自营资产	36
5.2 信托资产	42
6. 会计报表附注	43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43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43
6.3 或有事项说明	62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62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2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7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72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2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72
7.2 主要财务指标	73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73
8. 特别事项揭示	73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73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3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74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74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74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检查意见的整改情况	74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75
8.8 报告期内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75
8.9 已向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75
8.10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76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独立董事王满仓、施继元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高成程、拟任总裁袁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西安市信托投资公司，1986年8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系国有独资的非银行金融机构。1999年12月公司增资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4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在信托业清理整顿中予以单独保留。2003年12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换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08年1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6亿元。2009年12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1亿元。2011年7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58亿元。2011年11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整体变更并更名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5888亿元。2011年12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5888亿元。2014年3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46022857亿元。2016年2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3.3亿元。

2.1.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安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ang'an International Trust Co.,Ltd.（缩写：CITC）

2.1.2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2.1.3 公司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

心 23、24 层

公司邮政编码：71007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aitc.cn>

2.1.4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谷林强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陈拓

联系电话：029-87995909

传 真：029-87990856

电子信箱：chentuo@caitc.cn

2.1.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金融时报》
《证券时报》

2.1.6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4 层

2.1.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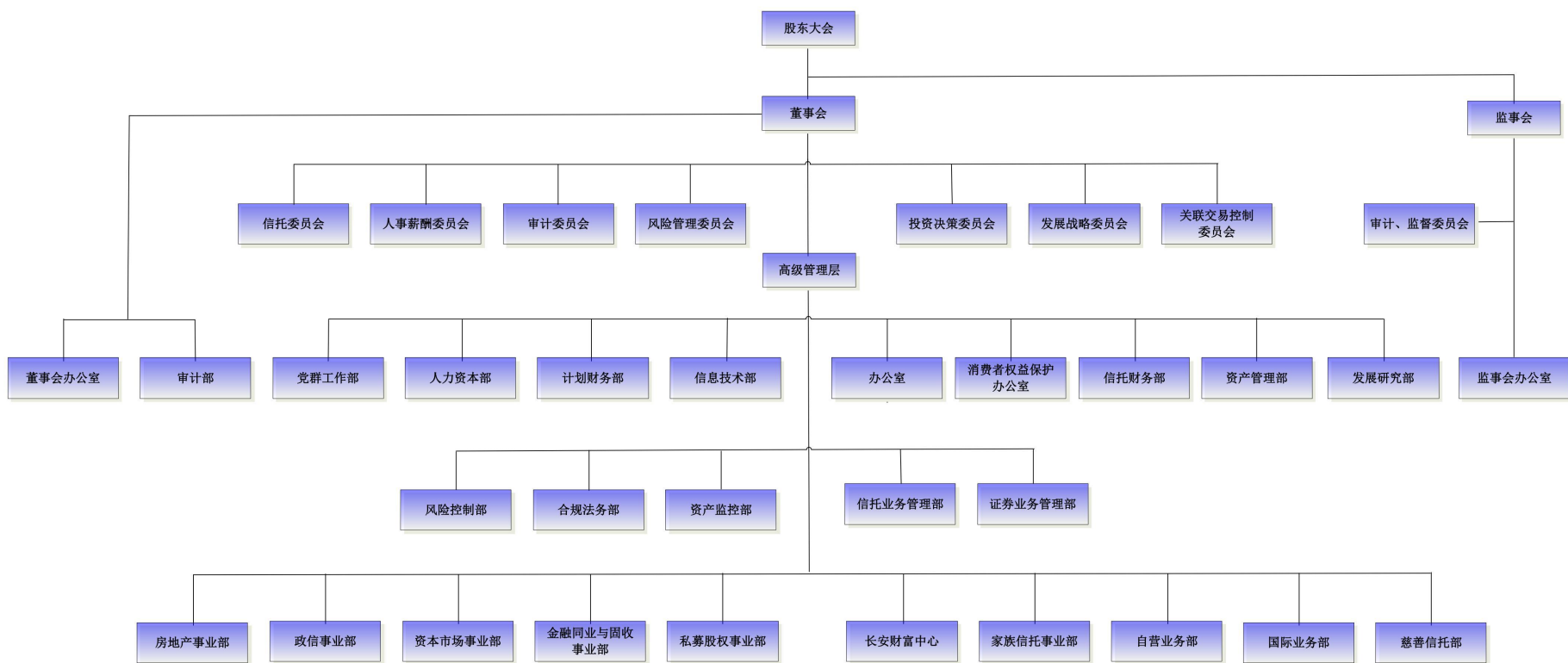
住 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 6 层

2.1.8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住 所：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39 号云图中心十五层

2.2 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架构



3.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3.1.1.1 公司股份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表 3.1.1.1

报告期末股份总数（股）	333000000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个）	7					
报告期股份变动情况	无					
公司前十大股东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4662.2138	40.44%	杜岩岫	1422989.99 2577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 8 号数字大厦四层	投资业务；项目融资；资产管理；资产重组与购并；财务咨询等。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2605.2237	21.80%	吴秀	252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柳路 100 号一层 G 室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938.6594	15.60%	朱立宏	2000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 16 层 1908 室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8922.8308	14.69%	周国华	111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洲海路 2777 号 8-11 层	资产经营管理（除金融业务），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等。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20339.8812	6.11%	李宏安	80000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街办	分布式能源及能源互联一体化项目的设计、技术研发、工程总包、建设及运营管理；分布式能源及能源互联一体化成套设备、大型压缩机、鼓风机、汽轮机、燃气轮机、通风机、各种透平机械、仪器仪表、智能化设备、自动化装备及其他机电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售后与维修服务等。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	3238.0959	0.97%	杨酥	82424.19	西安市雁塔区高新一路 25 号	为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开发区内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服务。

西安广播电视台	1293.0952	0.39%	惠毅	92087.79	西安市曲江新区曲江池西路 60 号	制播广播电视节目、移动电视频道及网络电视运营、广播电视节目发射、传输和覆盖技术服务广播电视广告经营等。
---------	-----------	-------	----	----------	-------------------	---

注：1.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和西安广播电视台为事业单位，其注册资本为开办资金。

3.1.1.2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表 3.1.1.2.1

股东名称	该股东的控股股东	该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该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扬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吴俊锋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和泓景科技有限公司	吴俊锋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川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玉兰		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

注：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为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

表 3.1.1.2.2

主要股东关联方	身份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
杜岩岫	610*****077
郭晓鹏	610*****037
侯潇	510*****614
李宏安	610*****017
李玫	510*****546
刘金平	610*****61X
刘泳波	510*****830
牛东儒	610*****012
朴海英	610*****026
史鹏鸣	610*****515
王建轩	610*****716
吴俊锋	510*****816
吴秀	510*****660
薛立波	142*****419
杨稣	610*****452

杨玉兰	511*****707
殷乐瑶	510*****768
张群	110*****01X
赵泉	610*****558
周国华	430*****043
朱立宏	510*****034
罗克军	610*****014
贾亚妮	610*****429
任矿	610*****036
黎凯雄	620*****012
段醒慧	610*****116
党永峰	310*****012
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6101315702416157
杭州景锴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0102MA27YY8KXK
西安国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1610131592214677J
西安君创投资有限公司	91610131097375879J
西安秦岭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9161011658316409X8
西安秦岭终南山世界地质公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16583195056B
西安秦岭朱雀太平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255874314669
西安陕鼓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1610131081038413T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1294468046D
西安远信投资控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610131552334949G
西藏嘉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540195MA6T1J1N6J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91610000100020834P
EOKL	41600983
宝鸡福罗瑞斯园艺有限公司	91610326681581604G
宝鸡纳维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610300056921095M
北京华耀时光科技有限公司	91110105MA009YP591
成都扬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1510100MA61XRTU24
关天（宁夏）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640100MA7625NC4Q
杭州川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0102MA2805482K
环球园艺（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1783581891G
嘉腾控股有限公司	91510100MA61XQC30E
嘉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510100MA62L30E7G
嘉兴天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0402MA28A4BDXR
开封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914102125908465316
拉萨市禹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1540194MA6T218X99
青海陕鼓能源有限公司	91632824MA7529XH91
陕鼓动力（卢森堡）有限公司	B 197305
陕鼓动力（香港）有限公司	64266953-000-01-15-1
陕鼓动力（印度）有限公司	U29308DL2016FTC301746
陕鼓欧洲研究发展有限公司	HRB81090
陕西鼓风机集团西安锅炉有限责任公司（西安特种汽车厂）	91610104668684000B

陕西关天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1610000067949691D
陕西关天科创管理有限公司	91611101MA6THDC25J
陕西关天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916100005869978550
陕西关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610000577800475L
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91610000056912770U
陕西省西仪仪表控制系统安装公司	91610000220531006Q
上海厚惠贸易有限公司	91310113MA1GLKXB2Q
上海夕筱贸易有限公司	91310116MA1J956K0E
拉萨市君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91540191MA6T2AF67Q
石家庄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91130193563215662R
唐山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91130283567367057C
铜陵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340700MA2NAQL19X
渭南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91610521562243303W
西安蓓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610131357100012K
西安产业扶贫（农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MA6UUJWJXE
西安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MA6UUEWN9P
西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1610131MA6UUEUP2D
西安福泰颐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MA6U5FN34F
西安富阎移动能源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1610114MA6UQ9RP8M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610100013353307R
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10113766950368Y
西安关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MA6TXJXG7T
西安关天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2MA6TX55W1W
西安关天量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6MA6U6R9C7G
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8399807497G
西安恒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5702156287
西安厚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00333776317B
西安农业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91610131698619226J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7735087821G
西安陕鼓备件辅机制造有限公司	91610115221020021J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1628001738N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分公司	91610131MA6TXTQJ41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节能环保技术分公司	91610131MA6TYLXX4C
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1610131221024348D
西安陕鼓节能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91610131575068866N
西安陕鼓骊山通风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1610115221020208H
西安陕鼓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5MA6TXG9Q80
西安陕鼓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916101046786156076
西安陕鼓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临潼分公司	91610115688975219W
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91610115673276458D
西安陕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04MA6TXE58XE
西安生态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1610102MA6URW608N
西安市财政局	1161010001335334X5

西安市临潼区陕鼓水务有限公司	9161011558740816XB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16101037249271514
西安西投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1MA6TXF419X
西安祥浩汽车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10132MA6U9Y656N
西安祥扬汽车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10132MA6UA5PR3M
西安园区发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	916101315614667750
西安中新现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31MA6TYCDM5B
西藏和泓景科技有限公司	91540091MA6T1JUE72
西仪股份有限公司	91610000220579499T
西仪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所分公司	91610104MA6TYUCWXG
西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6100002205228205
徐州陕鼓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91320312566828552U
扬州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321002064501023X
杨凌环球园艺有限公司	91610403583543049D
杨凌金红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1610403MA6TG0T816
元祥汽车产业有限公司	91610132MA6U73JR3K
章丘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370181MA3BX56B4L
长安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2MA6TYWAM0W
浙江陕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331100MA28JGCT9K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1735084671X
上海浦东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0115000536439
准格尔旗鼎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9115069409301825X4
西安国海景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1610131081017209A
西安长青易得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9MA6X197K6F
六安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341522MA2THT3T5P
西安联易得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9MA7123EH8M
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9MA6UWN5E92
西安投融资担保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10131MA6W6MEH8J
西安裕隆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610139MA6UT0UF7B
隆源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9MA6TYL5B9D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91610000681595715R
西安嘉恒典当有限公司	916101005523225346
西安西商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91610103097374964Y
陕西文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610000305633968F
陕西关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31MA6W73BX34
西安奇异果语饮品有限公司	91610131333734221K
西安联创分布式可再生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91610131MA6UPB087F
西安鑫源产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10131MA6W8LF03F
西安市公物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916100007100759981
西安民用飞机投资有限公司	91610137MAB0P2TT0Y
西安西投智信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10137MAB0HKFQ21
陕西关天东升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31MA6WAQGN25
河南关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410100MA46757P0W

西安经开城市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2556958783R
西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10131722878448A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91610133698600285R
西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91610136MA6TY51G08
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12610100757849954Q
西安城市客厅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1MAB0H8TC43
西安长青恒业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91610139MAB0J5MF7Q
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1610113294468863H
西安标起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91610136MA6TNWR17Y
上海标准惠工机械有限公司	913101175665686660
上海惠工实业有限公司	9131010170330297XU
中国标准缝纫机公司上海经理部	913101011323174483
吴江标准工业机械有限公司	91320509561833328L
西安福德实业有限公司	91610113729957245T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13628001682H
西安标准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1610115566018402M
西安标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161011375022162XK
上海标准海菱缝制机械有限公司	91310104132661118D
标准缝纫机苑坪机械有限公司	91320509138236817T
威腾标准欧洲有限公司	HRB 30682
西安标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9MA710XYA9Q
吴江市苑坪铸件有限公司	9132050972220323XY
中国标准缝纫机集团有限公司西安标准缝纫机进出口公司	91610102220614514T
中国标准缝纫机公司上海惠工缝纫机二厂	3102271008720
延安陕鼓能源有限公司	91610623MAB393NK7R
西安中创区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610131MAB0Y4T91E
呼和浩特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150122MA0R7Q3C8D
天津陕鼓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1120112MA07EAQM22
赤峰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150429MA0R5AD17P
唐山秦风气体有限公司	91130294MA0G135T4K
天津联蒙华信实业有限公司	91120116MA07AYXN9G
陕鼓（榆林）能源动力再制造有限公司	91610893MA70EX137T
榆林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91610806MA70F8N50E
西安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32MA712DMX7R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3.1.2.1 董事会成员

表 3.1.2.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 股东名称	所推荐的股 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高成程	董事长	男	53	2018.04.23	西安投资 控股有限 公司	40.44%	曾任西安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投资租赁部副主任、主任；西安 市生产资金管理分局副局长；西

							安市经济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斌	董事	男	50	2019.12.23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80%	曾任华西证券绵阳花园营业部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民生银行成都分行清江支行副行长，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公司部总经理、资金及资本市场部总经理，民生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结构融资部理财中心负责人，民生银行成都分行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四川聚信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投决会主席、董事，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建利	董事	男	50	2018.04.23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44%	曾任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鹿山	董事	男	44	2018.04.23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44%	曾任西安西格玛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西安财经学院教师；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西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良	董事	男	49	2018.04.23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80%	曾任深圳发展银行罗湖支行行长助理；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现任嘉腾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葛岗	董事	男	52	2018.04.23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60%	曾任成都第八建筑工程公司财务科科长；万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总裁、总裁等。现任万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岩	董事	男	53	2018.04.23	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9%	曾任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中信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地产成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西藏嘉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拉萨市禹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柴进	董事	男	42	2018.04.23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6.11%	曾任北大方正集团总务部财务主管；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运营主管；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服务部副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副总监。

注：上表“选任日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时间。

3.1.2.2 独立董事

表 3.1.2.2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所推荐的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王满仓	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	男	58	2018.04.23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44%	曾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金融系主任。
施继元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	男	49	2018.04.23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60%、14.69%	曾任上海金融学院国际金融学院教授、副院长。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授，上海金融学会理事。

注：上表“选任日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时间。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3

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组织拟订公司信托业务发展规划；研究制定推广创新转型业务模式的途径；督促公司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协助董事会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能；监督、检查、评价信托计划的实施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王满仓	主任委员
		高成程	委员
		刘斌	委员
风险管理委员会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订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合规政策；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的设立和调整；拟定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目标，审订洗钱风险管理策略；确定公司案防工作总体政策，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对高级管理层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方面的控制情况进行监督等。	徐良	主任委员
		高成程	委员
		刘建利	委员
		葛岗	委员
		王岩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监督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合法、合规性，保证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章的贯彻执行；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检查、监督、评价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和内部审计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监督指导公司财务活动并对重大事项进行审计等。	王满仓	主任委员
		鹿山	委员
		葛岗	委员
		王岩	委员
		柴进	委员
人事薪酬委员会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年终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等。	施继元	主任委员
		刘建利	委员
		徐良	委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	审查公司年度固有资产配置方案，并将审查意	高成程	主任委员

	见上报董事会；审批单项固定资产投资额度调整申请，审定公司年度国有资产配置方案调整建议；授权内的自营投资业务审批；提出完善公司投资决策和资产管理的建议等。	刘斌	委员
		刘建利	委员
		徐良	委员
		葛岗	委员
发展战略委员会	组织研究公司短期、中期、长期发展战略及其相关问题；协助董事会督促战略执行并对战略执行的效果进行评价等。	高成程	主任委员
		刘斌	委员
		鹿山	委员
		徐良	委员
		王岩	委员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制定完善公司的关联交易审批、操作流程等规则和管理办法；在董事会领导下对关联方进行认定，对关联交易行为进行界定，对其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核；组织确定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定价标准；在董事会领导下对涉及关联交易的有关业务进行审查等。	施继元	主任委员
		鹿山	委员
		葛岗	委员
		王岩	委员
		柴进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3.1.3.1 监事会成员

表 3.1.3.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所推荐的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周文革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8.04.23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44%	曾任陆军第 47 集团军 139 师 415 团副连长、连长；西安陆军学院正连职、副营职、正营职教员；西安市财政局控办干部；西安市财政局组织人事处副处长、处长。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田洪涛	监事	男	50	2018.04.23	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80%	曾任联想集团控股公司审计师、审计部副总经理；神州数码控股公司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发展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集团总裁助理兼企业运营部总经理、法律部总经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人；神州数码副总裁兼财务部总经理、南区总裁，并任集团财经委员会和人力资源委员会负责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CFO(常务副总裁)；MI 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总裁。现任北京慧康天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衡春妮	监事	女	47	2018.04.23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60%	曾任华夏证券广元营业部财务经理；成都中加国联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万腾实业集团副总裁。现任万腾实业集团总裁。
刘朵	监事	女	35	2018.04.23	西安高新	0.97%	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产业 开发区科 技投资服 务中心		业务助理。现任西安市高新区财政局所属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投资服务中心会计。
刘静	职工 代表 监事	女	52	2018.04.23	/	/	曾任西安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投资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信托二部副总经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
刘斌	职工 代表 监事	男	56	2018.04.23	/	/	曾任建设银行西安市分行人事教育处团专干、信托投资公司信贷员；建行陕西省分行所属支行办公室、审批部、房地产信贷部、综合保障部负责人；西安华夏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办公室、证券业务管理部、信托业务管理部、战略客户部负责人；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业务管理部负责人。

注：周文革先生、田洪涛先生、衡春妮女士和刘朵女士的“选任日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时间；刘静女士和刘斌先生的“选任日期”为第三届监事会成立日期。

3.1.3.2 监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3.2

监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 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 务
审计、监督委员会	拟定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收支，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方面审核监督的工作计划，审核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组织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评价工作；根据监事会的要求实施其它工作等。	刘静	主任委员
		田洪涛	委员
		衡春妮	委员
		刘朵	委员
		刘斌	委员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 别	年 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 业年限	学 历	专 业	简要履历
袁政	代总裁	男	50	2021.09.27	26 年	本 科	金融学	曾任深圳发展银行长城大厦支行副行长；深圳发展银行龙华支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信贷监测与预警室经理；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资产保全部信贷执行官；深圳发展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副行长兼信贷执行官；平安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兼信贷执行官；平安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兼信贷执行官；平安银行电子信息产业金融事业

								部副总裁，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总裁。
张胜	党委书记、副总裁	男	58	2018.04.23	34 年	博士研究生	电路与系统	曾任中国银行朔州支行副科长、科长；华夏银行太原支行个人金融处处长、营业部主任、行长助理、副行长、纪委书记，华夏银行网络银行部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总行机关党委委员、副首席信息官，华夏银行海口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平安银行总行北京首席代表。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
桂林	常务副总裁	男	42	2021.08.31	17 年	硕士研究生	金融学	曾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兴业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财富顾问处产品经理，民生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财富管理中心负责人，恒丰银行总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助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瞿文康	副总裁	男	55	2018.04.23	35 年	硕士研究生	经济管理	曾在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西安市生产资金管理分局副主任、主任；西安市经济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计财部主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黄海涛	副总裁	男	54	2018.04.23	33 年	硕士研究生	工商管理	曾任陕西省邮政储汇局局长助理，商洛市邮政局副局长，陕西省邮政储汇局副局长，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副行长，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喻福兴	副总裁	男	54	2018.04.23	34 年	本科	信息技术应用与管理	曾任建行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贷科科长；金信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副经理；平安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六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黄立军	总裁助理	男	45	2018.04.23	16 年	博士研究生	经济学	曾任安信证券研究中心金融分析师；宏源证券研究所行业公司部主管、公司战略小组成员、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傅齐	总裁	男	44	2018.04.23	26 年	本	会计学	曾任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科

	助理					科		华北路支行行长助理；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市场四部团队负责人；平安银行成都分行金融城支行筹备负责人、行长；平安银行成都分行行长室销售总监。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谷林强	董事会 秘书	男	55	2018.04.23	26 年	本科	管理 科学	曾任陕西商业专科学校校长办公室秘书；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证券业务部总经理、控股子公司总经理、自营业务部副总经理。现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注：上表“选任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3	0.31%	7	0.74%
	25—29	136	13.93%	141	14.87%
	30—39	610	62.50%	601	63.40%
	40 以上	227	23.26%	199	20.99%
学历分布	博 士	10	1.02%	11	1.16%
	硕 士	443	45.39%	454	47.89%
	本 科	471	48.26%	443	46.73%
	专 科	50	5.12%	38	4.01%
	其 他	2	0.20%	2	0.21%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高管	11	1.13%	12	1.27%
	自营业务人员	8	0.82%	5	0.53%
	信托业务人员	320	32.79%	361	38.08%
	其他人员	637	65.27%	570	60.13%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在西安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绩效考核激励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向北京长安信托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等。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西安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全体

股东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在西安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捐赠十四运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西安召开了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出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调整 2021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等。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38 次，其中现场会议 6 次，通讯会议 32 次。

1.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一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权集今朝”项目风险化解方案的议案》等。

2.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权集宏达”项目风险化解方案的议案》。

3.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2020 年度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0 年度信托文化建设工作报告》等。

4.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桂林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2021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

5.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四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裁刘斌先生辞职的议案》。

6.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五十二次

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调整 2021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7.董事会共召开通讯会议 32 次，审议了 40 项议题，听取了 42 项报告。

3.2.2.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信托委员会

报告期内，信托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就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等进行审议，并指导高级管理层认真落实监管机构的各项要求，督促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行受托职责，持续推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优化升级，进一步压实公司各层面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职责。

2.风险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就年度风险管理情况、修订议事规则、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目标等进行审议，将董事会风险管理偏好传递至公司高级管理层，要求高级管理层加强风险管理能力。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指导公司选聘外审机构对公司年报、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计；组织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督促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升风险管理水平；监督、评价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不断提升。

4.人事薪酬委员会

报告期内，人事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对聘任高管、制定高管绩效考核办法，修订高管薪酬管理办法、修订公司绩效考核激励

办法实施细则等方面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研究与审议，并持续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与制度建设，保障了公司人事、考核、绩效、薪酬相关工作的有序推进，为深化公司事业部改革和升级转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5.投资决策委员会

报告期内，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就年度固有资产配置方案的制定和实施等进行了审议，指导高级管理层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固有资产配置，优化固有资产配置结构，控制固有资产投资风险，提高固有资产投资收益。

6.发展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就公司的转型发展和战略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审议，根据国际国内宏观环境以及监管政策的变化，指导高级管理层按照监管导向，切实推进公司转型发展。

7.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内，根据监管法规，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就公司关联方名单等进行了审议，细化落实了法律法规，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2.2.3 对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据《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等认真行使职权，有基本规范的文本议事规则，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按照《公司业务授权管理办法》认真履行授权事项。

3.2.2.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有 2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信托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人事薪酬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

董事担任。独立董事专业涵盖经济、金融领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2021 年，董事会召开会议 38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 32 次，独立董事出席全部会议。各独立董事本着负责任的态度，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持续了解和分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客观、公正、独立的开展对各项会议议案的审议、表决，重点关注公司转型发展、高级管理层选聘和风险化解等，特别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可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的事项等，注重维护中小股东和受益人的利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其中现场会议 4 次，通讯会议 2 次。同时，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

1. 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及其摘要》《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0 年工作报告》《关于对公司董事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监督评价结果报告》等。

2.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内部审计报告》。

3.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2020 年公司担任监事的高层管理人员绩效分配方案的议案》。

4.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财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风险资产处置化解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反洗钱

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固有资产配置报告》《监事会 2021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以及下半年工作安排》等。

5.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百四十五次会议决议>的议案》。

6.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申请调整 2021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

3.2.3.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职，对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按监事会要求推进落实《2021 年度监事会监督评价实施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合法决策程序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所开展的业务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规、违反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的审计报告。

3.2.4 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积极自觉贯彻国家各项经济金融政策，着力推进业务转型和事业部制改革，不断提高业务管理水平和市场应变能力，不断完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切实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各项监管工作部署，严格遵守公司制度，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3 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能够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股东能够按照《信托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审慎行使股东权利，积极履行股东义务以及出具书面承诺。公司股东能够按照要求，每年通过公司向监管机构报送资本补充能力报告。董事会能够按照监管要求，从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情况、承担股东责任和义务的意愿与能力、落实公司章程情况、经营管理情况、财务和风险状况，以及当公司面临经营困难时，主要股东在公司恢复阶段可能采取的救助措施等方面对主要股东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送监管机构。监事会能够按照监管要求对公司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进行监督，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情况。高级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并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涉及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以及涉及风险管理、合规内控、内部审计、绩效考核等重要制度和业务流程。公司能够按照监管规定，按时披露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及时进行重大事项临时信息披露。

公司尊重和保障金融消费者、员工、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按照信托业协会的要求，积极开展信托文化建设活动，推行诚实守信、开拓创新的企业文化，树立稳健合规的经营理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定期向公众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经营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公司的经营目标是以有效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出发点，以满足社会日益增长的财富保值增值需求为核心驱动，以合规经营为基本原则，充分发挥信托功能优势和专业特长，不断做强做精信托主业，打造一家真正专业的资产管理与财富服务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的稳健发展。

4.1.2 经营方针

公司坚持创新、进取、专业、务实的企业文化，以全面满足客户的投融资需求为目标，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着力点，以增强风险控制能力和专业队伍建设为保障，通过持续推进业务升级和产品创新，不断完善产品和客户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专业、诚信的综合金融服务。

4.1.3 战略规划

公司的长期战略目标为做“高净值客户的最佳金融生活服务商”。公司将通过打造专业化事业部来实现上述战略目标。公司已经组建了七大事业部，分别是房地产事业部、政信事业部、资本市场事业部、金融同业与固收事业部、长安财富中心、家族信托事业部和私募股权事业部。各事业部聚焦细分市场，形成专业化壁垒，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全天候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及服务。通过组建事业部，实现专业化和高效化，打造精品信托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获取高附加值业务，推动公司转型创新和可持续发展，为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提供有力保障。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4.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情况

表 4.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1,234.27	9.74	房地产	41,459.78	4.42
贷款及应收款	53,810.24	5.74	金融机构	189,412.01	20.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240.52	16.25	实业	246,716.51	26.33
债权投资	279,031.73	29.78	证券市场	195,518.56	2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766.76	3.50	其他	263,887.57	28.16
长期股权投资	30,497.81	3.25			
其他	297,413.09	31.74			
资产总计	936,994.43	100.00	资产总计	936,994.43	100.00

4.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情况

表 4.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272,136.04	1.09	基础产业	1,999,023.83	8.03
贷款	4,936,562.75	19.83	房地产	7,974,374.65	32.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3,469.80	8.73	证券市场	2,416,777.90	9.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2,774.33	8.73	实业	7,831,541.93	3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74,215.21	16.77	金融机构	1,556,734.31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99,827.97	21.69	其他	3,114,309.12	12.51
长期股权投资	5,029,566.86	20.21			
其他	734,208.78	2.95			
信托资产总计	24,892,761.74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24,892,761.74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经济工作围绕宏观政策为市场主体纾困、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等方面，明确了鼓励创新、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改善生活质量等 12 项重要举措，为公司业务发展注入新的机遇。这一年我国经济处在突发疫情冲击后的恢复发展过程中，经济发展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国内生产总值持续增长，经济增速继续位居世界前

列，信息技术等生产性服务业较快发展，产业链韧性得到提升，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济环境。全年宏观经济政策保持连续性和针对性，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适应跨周期调节需要，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的支持力度，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

4.3.2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经济乃至全球经济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国内外形势又出现很多新变化，经济复苏的不确定性加大，部分实体经济领域风险加剧，为信托公司业务开展及期间管理带来了较大的压力，公司对合作伙伴的选择与风险甄别较以往难度加大。同时由于 2021 年是资管新规过渡期的收官年，资管业务转型压力增大，金融机构需要统筹存量业务整改和创新业务发展的关系，实现老产品向新产品的平稳过渡，对公司业务拓展提出更高要求。伴随着金融同业通道业务清零政策与融资类业务规模压降政策的严格执行，传统业务受限、新兴业务有待进一步拓展的局面将进一步给公司造成转型压力和经营压力。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按照《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各司其职，各治理主体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建立了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科学、高效地决策、执行和监督。

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目标是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保证经营合法合规；有效整合资源，确保经济、高效地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和经营目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做到有规可循，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保障各项业务有序进行、信息传递畅通无误；保证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及财务报告质量。

公司重视并积极培育内部控制文化，强调内控建设人人有责。公司从控制环境、制度文化、行为准则等多层次、全方位营造内控优先的管理理念，通过咨询、培训等方式，积极学习借鉴先进管理措施；通过制度规范、宣导教育、考核激励及全员问责等多种方式，倡导营造良好的内控文化氛围，保障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

2021年，公司根据《信托公司信托文化建设指引》，制定年度信托文化建设工作计划及配套实施方案，在信托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推进各项活动落地，信托文化建设将为公司内部控制文化夯实基础。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历来重视内控体系建设工作，不断优化完善内部控制措施。2021年，公司结合经营战略，围绕业务转型创新，继续深入探索将合规风险、内控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及反洗钱风险管理闭环贯穿在信托业务全生命周期，建立一套符合COSO整合框架和满足严监管要求、具有信托特色的内控管理体系。

2021年，在事业部制改革背景下，为建立与事业部专业化运作相匹配的内控管理体系，防范合规内控风险，保障事业部持续稳健经营，公司总部及事业部在遵循公司统一的内控管理要求基础上，制定了一系列事业部的基本管理制度，对总部和事业部在风险管理、合规内控管理方面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界定和分工，并对事业部业务开展中的合规内控要求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在事业部的合规内控管理方面，明确

事业部是合规内控管理的首要责任主体，负责授权范围内的业务合规法律审查、事业部内部的合规内控管理，并有效配合总部开展反洗钱、案防等工作，总部对事业部的业务审查、合规内控管理工作进行同步监督、后督以及检查，并牵头统筹各事业部与监管的对接工作，确保监管要求和信息在内部畅通传递、有效执行。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在与外部信息交流方面，一是根据监管相关要求及时报备业务方案，汇报公司管理、经营情况及监管政策执行情况；二是与其他相关政府机构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通过拜访、微信联络群等方式，积极促进了信息的沟通；三是树立良好外部形象，通过公司官网及时更新和发布公司动态、产品推介、信息披露等方面信息；四是借助公司内刊《信长安》向客户及合作伙伴传递公司声音。

公司在内部信息交流方面，一是通过总裁办公会、事业部沟通会等各种会议和行业业务动态及信托业务月报、风险信息快报、经营情况月报、工作周报等各种内部文件，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并快速解决业务和管理中出现的问题；二是通过公司OA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信息化平台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交流的便利性、保密性；三是建立问题管理机制，通过问题发现、上报、梳理、整改、督导等不断改进，加强内部管理信息沟通与反馈。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内控监管体系：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不定期召开会议，检查监督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审计部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并督导落实整改。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一直坚持受益人合法利益最大化原则，严守底线，在大力推动业务转型的同时，始终将防范风险作为持续经营和业务拓展的第一要务，不断优化完善风险管理长效机制。

在不断深化事业部制改革的背景下，公司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明晰公司总部及各事业部之间的权责边界，提升事业部制下的风险管理的专业化、集约化水平。通过调整和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创新风险管理手段，加强培训考评及资质管理，建立风险管理后评价机制等措施，强化风险管控力度，平衡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关系。

一是健全事业部专业化转型下的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三层次风险管理体系”框架，实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优化迭代。公司层面，修订了公司级经营策略、风险策略以及风险差异化授权方案，保持公司风险偏好的统一。业务层面，制定了各事业部风险管理政策，明确风险管理要求。在“合理授权、审慎用权”的事业部管理原则下，建立后督管理机制，实现“标准、评估、纠偏、调整”的闭环管理流程，形成事中制衡和事后监督。项目层面，在公司风险管理基本标准及原则下，事业部细化风险管控细则及核心控制规程，最大限度发挥特定领域风险专业化、集约化管控优势。

二是有序推进强监管背景下的合规管理。2021 年末资管新规过渡期正式结束，信托行业转型势在必行。公司与监管机构保持良性沟通，做好各项监管政策和监管意见的贯彻落实。同时，根据事业部制改革运行实践和经验积累，优化完善具有信托特色、涵盖合规管理、内控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和反洗钱管理“四位一体”，符合 COSO 整合框架等国际惯例和监管底线性要求的合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事业

部制度创新在公司合规内控有效范围内进行。

三是深化期间管理全面监控体系建设。公司在事业部制下的期间管理工作以“标准化+差异化”与“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模式为支撑，实现全流程、全员工、全品类、全风险、全覆盖的有效监控。通过对业务各环节、各领域的全面梳理及量化分析，形成了更为综合、全面的风险管理工具，提升了公司风险监测量化管理手段与信息整合度，满足了日益复杂的业务模式对于风险监控的需要。

四是搭建风险项目管理体系。通过多层次的制度建设，针对重点项目的清收处置、案件管理等重点工作，形成体系闭环。同时，风险项目管理体系与公司全面监控体系、事业部改革工作相衔接，使信托项目全流程管理更加完整与顺畅。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所造成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信托贷款、资金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回购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约而使信托资产或固有资产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4.5.2.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价格或利率波动而导致的对金融产品或其他产品的资产价值产生负面波动，主要表现为因市场价格，如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信托资产和固有资产发生损失的风险。

4.5.2.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信息系统还不

够全面，内控程序和结构还不够完善，以及人员操作不规范和责任心不强等造成损失的风险。

4.5.2.4 其他风险

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人员道德风险等。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2021 年，公司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主要从业务准入、期间管理、兑付管理三个环节进行把控，保障公司整体风险管理质量。

1. 业务准入环节。一是公司适时修订业务发展策略。公司结合内外部形势的研判，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顺应监管导向，修订完善房地产业务、政信业务、资本市场业务、服务信托业务等领域的风险指引，为事业部制下的展业工作明确准入要求。

二是搭建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评级体系。通过对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评级的量化过程，完善各类业务交易对手准入名单管理制的工作。从业务准入端有效识别、防范信用风险。

三是不断细化业务风险分级，进行差异化授权。风险管理授权方案以更客观、更易判断的参考维度，完善细化业务等级标准，厘清各事业部的业务、审批权限边界。

四是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管控，防范过度信贷风险。根据区域额度控制管理办法，实施集中度限额管控机制，对信托业务进行定期的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压力测试，防止过度信贷的风险。

2. 期间管理环节。一是完善基于项目风险分层管理的业务监控风险图谱管理机制，逐步将信托项目期间履职动作标准化和制度化，实现信托项目期间监控全周期覆盖。二是对不同等级项目中存在潜在风

险的项目，通过合理计量手段，进行“标准化、差异化”监控，根据项目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监控措施。三是加强风险排查力度与频率，提高风险监测能力。针对重点业务、重点区域开展专项风险排查，从不同维度和视角对业务风险进行交叉检视，保障公司存续项目风险可控性。四是优化公司风险信息沟通机制，提升舆情管理能力。通过内外部信息的有效互通，实现潜在风险的前置化解。

3. 兑付管理环节。兑付排查工作严格遵照期间兑付管理制度执行，对全部项目执行到期前排查跟踪工作，实现兑付排查全覆盖，确保信托期间履职到位，实现风险预警前置。针对存在较大风险预警的项目，提前制定“一户一策”的风险化解方案，实现风险处置前置介入，争取以时间换空间实现风险化解。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关注市场风险管理能力的提升。一是在投资方案设计和审查端，抓住大类资产配置的核心风控逻辑，遵循组合投资、分散风险的原则，限制单一资产集中度，限制高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限制对冲策略的风险敞口。二是加强公司层级投资管理人和外部合作伙伴准入管理机制的建设。收紧白名单客户，聚焦重点，筛选和引入历史业绩优秀的头部合作伙伴，提升投资收益水平，平滑市场波动及回撤幅度。三是在外部环境严峻、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加大的背景下，针对地产业务，调整“白名单”思路，重点聚焦项目自身的优势与风险，同时增加对交易主体资本市场反映等市场维度的考察，评估进一步深入合作的可行性。四是针对证券类业务，加强运行期间盯市及预警管理，充分履行受托人职责，严格落实合同关于盯盘、关注预警、止损的管理要求，及时监控市场波动，加强期间管理管控，准确把握不同市场行情下资产风险敞口大小，及时提示风险。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完成流程优化再造、风险经验合理化分布、金融信息科技支持、合规内控审计自查等方式，持续管理和防范操作风险。

一是初步完成公司层级流程再造。全面梳理公司现存各项流程制度，在满足合规内控要求及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删减非必要节点、合并重复审批流程，确保流程中各审批节点责权清晰、与公司现行制度相匹配，提升流程合理性；同时加强对流程有效性的合规内控和审计检查、评价，加强责任追究。

二是加强风险管理团队建设，完善事业部制下的风险管理队伍建设。通过专项培训、专业考核等方法优化风险管理结构、数量与业务的匹配性，经验分布合理化，加强风险管理的专业性，提升风险管理稳定性，杜绝因“操作疲劳”导致的风险识别能力下降及风险识别有效性贬损。

三是秉持信息科技引领金融风险管控策略，加快布局风险信息系统建设，充分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加快合规内控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的开发；建立全链条深度投后管理体系，借助信息系统实现风险监控、信息收集、数据分析、风险识别、跟踪预警；充分利用外部第三方专业信息支持服务，实现系统对接，以信息科技系统替代手工录入管理，标准化作业，提升效率，降低操作风险。

四是积极开展全面风险排查、市场乱象整治、资管新规整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各项整治工作，加强反洗钱管理、案防管理、评级管理、关联交易、授权管理、制度及流程管理等各项日常合规内控管理工作，开展员工培训，提高员工风险意识，防范操作风险。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关注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变化，加强对国家政策的分析与研究，加强与监管机构及同业的沟通交流，确保正确理解和准确把握各项规定。在公司事业部制改革下，及时对业务程序和操作指引进行梳理和修订。同时，不断加强员工职业道德教育，强化全员的合法合规意识，防范员工道德风险。

4.6 净资本管理

2021 年末，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为：净资本 4,923,113,127 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3,515,886,228 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140%，净资本/净资产为 61%。2021 年，公司积极调整优化资产和业务结构，净资本各项监管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

4.7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1 年，在监管机构的高效督导和指引下，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高级管理层的有效实施下，公司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摆在突出位置，从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提高业务流程审查效率、持续深化金融宣传教育、深度回应消费者诉求等多个角度发力，积极探索适应经济新常态下的消保工作模式，着力构建和谐金融消费生态环境，全方位、深层次的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制度建设方面，在全面梳理现行公司消费者权益工作制度基础上，查漏补缺，新增 3 项专项制度，修订 5 项现有制度，不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

专业培训方面，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落实监管机构的各项制度要求，帮助员工更好地了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如何开展。2021 年，公司开展了 3 场不同受众面的专项培训工作，分别邀请了外部领导针对公司高级管理层、部门负责人、消费者权益保护专员、理财师开展专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消费者权益保

护意识和专业素养。

金融知识宣传方面，为加强公众金融知识教育服务，宣传普及金融知识，充分发挥长安信托在提高公众金融素养，促进金融生态建设，服务百姓生活的重要作用，公司将金融知识宣传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不断丰富宣传形式。公司与高新管委会、高新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举办的 3·15 宣传活动；组织开展了“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 走进曲江养老公寓”宣传活动，向老人年普及金融知识；联合西北工业大学 6 个学院开展了“倡导理性消费，铸就防骗长城”校园征文大赛；向铜川留守儿童基地邮寄金融知识绘本及慰问品，以视频的方式向留守儿童科普金融知识等等。公司充分利用新媒体、融媒体等线上互联网技术，开发和符合当代消费者使用习惯的数字化、交互式、沉浸式体验的答题游戏、闯关互动小程序，进行活动开展和金融知识教育，实现“内容兼融、宣传互融、利益共融”的创新宣传理念。

长安信托始终倡导消保宣传工作“走出去”，走进军营、走进校园，走进同业、走进客户、走进历史，跨区域异地联动（厦门、宝鸡活动）针对内部员工、行业同仁、社会百姓、在校学生、高净值投资者、特殊职业群体的不同金融消费对象和特点，精准施策，开展不同主题内容和形式的普及宣传活动，通过不同时间和空间的层次，进行广覆盖、大力度、多层次宣传教育。

2021 年，公司消费投诉共计 73 件，投诉业务主要为汽车消费贷款投诉、房屋抵押贷款投诉、信托业务投诉，涉及全国 12 个省市。消费投诉发生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与消费者沟通处理，除个别汽车消费贷款投诉因减免违约金问题尚在沟通外，其他消费投诉已妥善办理完毕。

4.8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秉持“长安心、百年业”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始终坚守着对股东的回报之心、对客户的诚挚之心、对员工的关爱之心、对社会的奉献之心，坚持把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作为实现战略愿景的重要路径和依托。2021年，公司积极投身抗击疫情、乡村振兴、救灾赈灾等领域，发挥信托功能优势，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在支持乡村振兴方面，2021年公司新设立3单慈善信托，在做好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衔接的基础上，加大探索助力乡村振兴新路径。2021年，“关爱农村三留守慈善信托项目”在陕西佳县4个乡镇10个村社区项目点，开展能力建设培训54场，为447位老人提供公益性居家养老服务超过1.2万人次，组织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59场。

在支持救灾赈灾方面，公司积极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人道主义精神，组织员工慷慨解囊、传递爱心，设立了“长安慈——爱心献三秦·教育助学公益慈善信托”，向灾区伸出援助之手，给灾区人民献出一份真诚的爱心。

在支持体育运动方面，公司成立了全国首单助力全运会的慈善信托，“长安慈——青春、健康、活力，助力14运体育公益慈善信托”，并向十四运会、第十一届残运会暨第八届特奥会赞助600万元。

在支持疫情防控方面，公司通过“长安慈——抗疫与共慈善信托”向西安市慈善会捐赠防疫抗疫10万元资金。又积极协调各方资源，调动价值130余万元的防疫物资火速送到抗疫一线。

此外，公司始终以国家利益为重，在谋求自身稳健、创新发展的同时，恪守诚信之道，合法经营，坚持依法按时缴纳税款、积极履行扣缴义务人代扣代缴税款的义务，连续多年被税务机关评为“纳税信

用 A 级纳税人”，树立了诚信纳税的良好企业形象和品牌信誉。

经过多年的实践累积，公司已经形成了以自身专业化的金融服务能力为核心，以信托产品为驱动的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特色，并保持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塑造了负责任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品牌形象，成为推动提高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积极力量。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工作的详情见随后在公司官网披露的《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2) 2690 号

审计报告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

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

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洪雄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晓荣

2022年4月27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财 01 表

编制单位：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912,342,695.37	1,102,369,55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2,405,226.87	3,518,287,782.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80,864,760.38	
预付款项	10,386,369.20	17,806,745.71
其他应收款	1,437,905,952.02	1,768,574,871.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57,237,665.78	253,141,233.58
债权投资	2,790,317,334.21	2,489,115,736.24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7,667,578.60	395,300,013.95
长期股权投资	304,978,104.35	284,826,477.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711,887.82	65,805,484.02
在建工程	94,449.70	4,229,192.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57,852,798.14	54,158,774.13
开发支出	72,663,102.12	50,386,716.86
使用权资产	85,392,719.70	102,380,999.29
长期待摊费用	7,075,093.93	20,190,66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1,048,517.13	1,138,522,518.54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9,369,944,255.32	11,265,096,771.21

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华

资产负债表（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财 01 表

编制单位：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2,964,444.44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21,523,947.13	994,053,852.03
应交税费	262,797,345.44	489,024,593.15
其他应付款	5,191,594.68	10,509,992.91
合同负债	112,881,380.03	209,007,388.85
其他流动负债	6,772,882.80	12,540,443.3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750,000.00	357,457,888.17
租赁负债	71,357,692.63	102,380,999.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125,205.05	128,005,706.02
负债合计	1,271,400,047.76	3,455,945,308.19
股东权益：		
股本	3,330,000,000.00	3,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9,828,804.44	9,828,804.44
其他综合收益	186,263,115.15	236,987,441.66
盈余公积	773,294,955.76	719,303,248.65
专项储备	395,891,867.23	368,896,013.68
一般风险准备	301,344,948.00	292,696,266.52
未分配利润	3,101,920,516.98	2,851,439,688.07
股东权益合计	8,098,544,207.56	7,809,151,463.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369,944,255.32	11,265,096,771.21

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华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2021 年度

企财 02 表

编制单位：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9,877,395.63	3,288,336,196.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85,698,429.08	2,174,582,083.01
其他业务收入	122,257,762.82	217,259,459.60

利息收入	82,294,540.26	40,047,123.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582,202.53	715,045,255.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796,434.17	139,645,812.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8.41	-7,328.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85.28	339.91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0,498.80	1,763,451.66
二、营业总成本	1,448,328,111.04	2,573,398,444.53
利息支出	17,428,391.97	66,486,611.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税金及附加	15,905,197.37	19,591,259.60
业务及管理费	911,635,618.96	1,555,511,533.53
资产减值损失	689,615.38	931,809,040.29
信用减值损失	502,669,287.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549,284.59	714,937,751.94
加：营业外收入	8,501,162.22	11,700,251.50
减：营业外支出	17,032,356.68	513,960.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3,018,090.13	726,124,043.39
减：所得税费用	183,101,019.08	190,163,655.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917,071.05	535,960,388.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39,917,071.05	535,960,388.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724,326.51	-89,040,434.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724,326.51	-89,040,434.9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724,326.51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040,434.90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63,162.5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403,597.43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9,192,744.54	446,919,953.4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6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6

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华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信项目 01 表

信托项目名称: 汇总

单位: 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272,136.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拆出资金	-	应付受托人报酬	8,639.87
存出保证金	-	应付托管费	1,257.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3,469.80	应付受益人收益	70,091.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74,215.21	其他应付款项	144,736.78
应收款项	725,369.91	应交税费	5,718.25
发放贷款	4,936,562.75	应付销售服务费	964.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2,774.33	其他负债	-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99,827.97	信托负债合计	231,408.49
长期股权投资	5,029,566.86	信托权益:	
固定资产	-	实收信托	24,495,022.42
无形资产	-	资本公积	58,281.79
长期应收款	-	其他综合收益	-10,404.29
长期待摊费用	348.12	未分配利润	118,453.33
其他资产	8,490.75	信托权益合计	24,661,353.25
信托资产总计	24,892,761.74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24,892,761.74

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瞿文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杰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会信项目 02 表

信托项目名称: 汇总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715,846.88
利息收入	1,155,661.31
投资收益	687,225.2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7,100.29
租赁收入	0.00

汇兑损益	17.98
其他收入	42.67
二、营业支出	198,492.53
三、信托净利润	1,517,354.35
四、其他综合收益	118,821.38
五、综合收益	1,636,175.73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64,458.68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781,813.03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663,359.70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18,453.33

法定代表人:高成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瞿文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杰

6. 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无。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6.2.1.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

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

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

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2.1.2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

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6.2.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

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第 1 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第 2 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第 3 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2.3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6.2.2 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6.2.4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6.2.2 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6.2.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

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

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6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6.2.7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公司采用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金额。

6.2.7.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 1.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

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公司因债务重组取得的其长期股权投资，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以上所称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或不能持续可靠取得市场价格的,均按成本计量模式。

6.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确定其初始成本。

6.2.7.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对被投资企业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成本法核算。成本法计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调整投资成本。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对被投资企业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分担的被投资企业实现的净损益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

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被投资企业发生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被投资企业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企业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企业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被投资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所有者权益。

3.公司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企业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作为金融工具核算；公司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企业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剩余股权作为金融工具核算。

4.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

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6.2.7.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政策“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6.2.8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价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金额，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的，按其在转换日的账面价值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金额。

6.2.9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6.2.9.1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6.2.9.2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资本化为固定资产的成本。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其预计使用年限制定折旧率。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3%	2.43%
运输工具	6-15年	3%	16.17-6.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0年	3%	32.33-9.70%

6.2.10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6.2.10.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6.2.10.2 初始计量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和其他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预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2.10.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的专业软件在估计的其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可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6.2.11 抵债资产的核算方法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同时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等。

抵债资产处置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

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不存在活跃市场或不能持续可靠取得市场价格的抵债资产按成本计量模式。期末公司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抵债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损失进行检查。抵债资产跌价准备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抵债资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抵债资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6.2.12.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2.12.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

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

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主要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公司在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6.2.13.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

6.2.13.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包括信托报酬、担保手续费收入等。信托报酬

按照项目的收款金额在其受益期内均衡确认。

6.2.13.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因提供评估咨询、财务顾问、投资咨询等服务而取得的中间业务收入，按合同约定并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 1.合同约定的服务已经提供；
- 2.合同约定的收款权利已经产生；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

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会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会计报表。

信托报酬按照项目收到的金额在其受益期内均衡确认。

6.3 或有事项说明

无。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无。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5.1.1

时点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净额
期初数	855,130.59	106,619.84	136,702.91	156,670.03	38,833.07	1,293,956.44	154,694.25
期末数	561,072.63	153,643.45	134,224.81	325,168.06	35,033.07	1,209,142.02	222,278.35

注：不良资产净额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并扣除已计提拨备。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贷款的一般准备、专项准备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应分别披露。

单位：万元

表 6.5.1.2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2,782.83	2,400.55			35,183.38
二、贷款损失准备	1,580.98	127.79			1,708.77
三、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1,860.62	119,550.26	21,300.00		230,110.88
四、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814.37				4,814.37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0.19				330.19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71,368.99	122,078.61	21,300.00		272,147.60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5.1.3

时点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45,192.90	134,857.84	62,587.32	28,482.65
期末数	48,153.84	62,870.56	59,716.24	30,497.81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单位：万元

表 6.5.1.4

企业名称	投资比例	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情况
------	------	------	--------

上海淳璞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2.50%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实业投资、财务咨询。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63%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 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 1,715.69 万元
西安企业资本服务中心 有限公司	8.68%	为企业融资、并购相关业务提供服 务；为非上市公司债权、合伙企业 财产份额及有关财产权益类产品转 让提供服务；其它相关业务。	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 58.05 万元
青岛溢源润达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0.00%	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	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 -6.74 万元
西安财金合作发展基金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项目投 资、资产管理咨询、投资管理。	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 248.16 万元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从大到小顺序排列）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成都美欣园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1.45%	正常
贵州宏展信业贸易有限公司	21.45%	正常
四川锐丰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1.45%	逾期
成都美胜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9.31%	正常
成都泰和祥瑞科技有限公司	12.87%	正常
总计	96.53%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外业务分别披露
无。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单位：万元

表 6.5.1.6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8,569.84	81.60%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178,569.84	100.0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8,229.45	3.76%
其他业务收入	12,225.78	5.59%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的部分	12,225.78	100.00%
投资收益	50,058.22	22.87%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8,864.45	17.71%
证券投资收益	1,065.10	2.13%
其他投资收益	40,128.67	80.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汇兑损益	-31,579.89	-14.43%

其他收益	486.05	0.22%
资产处置收益	-1.72	0.00%
营业外收入	850.12	0.39%
合计	218,837.86	100.00%

6.5.2 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5.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20,687,687.77	15,685,951.45
单一	11,600,064.27	5,554,954.56
财产权	5,221,896.36	3,651,855.73
合计	37,509,648.40	24,892,761.74

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1,892,571.03	2,291,965.69
股权投资类	2,265,551.55	3,724,083.49
权益投资类	2,607,738.92	830,768.89
融资类	9,548,670.54	7,126,426.59
事务管理类	2,390.60	0.00
合计	16,316,922.64	13,973,244.66

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单位：万元

表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136,092.21	11,139.54
股权投资类	1,224.57	1,224.59
权益投资类	29,000.11	0.00
融资类	100,018.30	0.00
事务管理类	20,926,390.57	10,907,152.95
合计	21,192,725.76	10,919,517.08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数量、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万元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集合类	138	11,848,875.84	6.84
单一类	277	9,581,442.03	4.87
财产管理类	105	3,854,132.26	2.22

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万元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证券投资类	23	4,813,250.07	0.16	6.40
股权投资类	12	459,290.03	2.12	5.36
其他权益投资	46	1,200,796.52	0.13	7.90
融资类	116	4,296,565.00	1.47	7.45
事务管理类	-	-	-	-

3.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单位：万元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证券投资类	-	-	-	-
股权投资类	-	-	-	-
其他权益投资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323	14,514,548.51	0.16	4.23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单位：万元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集合类	137	3,082,349.89
单一类	176	420,230.25
财产管理类	47	1,930,912.27
新增合计	360	5,433,492.41
其中：主动管理型	164	3,285,652.00
被动管理型	196	2,147,840.41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2021 年，公司坚持回归信托本源业务，不断提高自身主动管理能力的发展路线不动摇，在多个业务领域探索具有转型意义的模式。

一是大力开拓资本市场业务，公司紧随国家进一步建设完善资本市场的大势，围绕客户需求提升以产品创新和深度行研为双轮驱动的投研能力，明确资管定位，完善行研框架，同时提高相关事业部风险管理能力，用优质权益类资产为客户的资产配置进行服务。

二是稳步开展标品固收类业务。通过开展标准化固定收益类产品，逐步转化传统非标融资类业务，为客户提供了过渡期的优质替代配置产品。

三是研究开发股权投资业务，成立私募股权事业部，明确“成为具有一定产业深度的资产管理者”的市场定位和“锚定行业龙头，产投协同基础上的优先级资本金模型”的业务基本策略，并及时推动业务落地实现浮盈。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信托资产的损失情况（合计金额、原因等）

无。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本期按税后利润的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699.59 万元，加上年初的 36,889.60 万元，期末余额 39,589.19 万元。本期无使用该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情况发生。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单位：万元

表 6.6.1

	关联交易数量	关联交易余额	定价政策
合计	30	361,252.36	公允价格

注：关联交易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关联方提供投融资等服务，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关联方融资提供便利的业务。关联交易的统计范围应基本与银监会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中

关于关联交易的范围和口径一致，也可增加为关联方提供咨询等其他非投融资类业务服务的信息。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股东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杜岩岫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8号数字大厦四层	1422989.992 577	投资业务；项目融资；资产管理；资产重组与购并；财务咨询；物业管理；其他市政府批准的业务等。
股东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李宏安	西安市临潼区代王街办	80000	大型压缩机、鼓风机、通风机及各种透平机械的开发、制造、销售、维修、服务等。
公司与股东发起设立	北京长安信托公益基金会	张胜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8层	200	扶贫济困，资助与教育发展、医疗救助、环境保护相关的公益项目。
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崔晓健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806号3幢371室	27000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长安新生(深圳)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桂林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20291.3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金融信息咨询等。
信托计划控股公司	长安盛世(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谭卫东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1幢8层801-1单元	30000	资产管理；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信托计划持股公司	宜昌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陈兆平	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2号	1000	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业务等。
信托计划控股公司	武汉天盈盛世股权投资中心	天风天盈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华光大道18号高科大厦4层04室	10000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

					集和发行基金) (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 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托计划控股公司	深圳长安兴业不动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樊振东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00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 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陕西省西安市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王启文	西安市凤城九路海荣名城 4 单元 2509 室	710	筹集管理使用基金, 举办老年福利事业活动, 助养高龄特困老人奖励敬老典型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西安企业资本服务中心	王坤元	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 69 号西安创新设计中心 2 层	7400	为企业融资、并购相关业务提供服务; 为非上市公司债权、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及有关财产权益类产品转让提供服务; 为拟上市企业提供培训、咨询、信息服务、财务顾问服务; 金融科技的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运用区块链和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服务于政府政策落地传导、企业发展和资本市场建设; 其它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陕西省慈善协会	贾皓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大院前大楼 2-82 室	500	兴办、资助、慈善公益事业、开展安老抚孤、济贫解困
公司董事长	高成程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监事	刘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高管近亲属	杨静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高管近亲属	王艳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高管近亲属	高利君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高管近亲属	秋红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6.6.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贷款			
投资	84,382.08	-56,318.64	28,063.44
租赁			
担保			
应收账款			
其他		500.00	500.00
合计	84,382.08	-55,818.64	28,563.44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 6.6.3.2.1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关联人认购	9,873.82	3,055.58	12,929.40

贷款			
投资	181,472.12	-136,442.03	45,030.09
租赁			
担保	5,000.00	-5,000.00	-
应收账款			
其他	30,732.29	243,997.14	274,729.43
合计	227,078.23	105,640.69	332,688.92

上述所有关联交易均以向监管机构履行报备为准，未涉及重大关联交易。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1.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6.6.3.3.1.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260,897.31	63,600.44	324,497.75

上述交易涉及重大关联交易共计 1 笔，为 2021 年存续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注册资本 20% 的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表6.6.3.3.1.2

重大关联交易			
序号	信托项目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规模
1	稳健增利 1 号	公司以自有资金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	188,050.00

2.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单位：万元

表6.6.3.3.2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040.00	-713.00	327.00

上述所有关联交易均以向监管机构履行报备为准。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

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未偿还的关联方款项是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欠款 792.56 万元，是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该欠款主要用于补充其营运资金不足，逾期时间在 11 年以上。

6.6.5 其他需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以信托计划募集资金与关联方产生的交易存续共计 7 笔。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固有业务（自营业务）、信托业务执行会计制度的名称及颁布的年份。

本公司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财务报表均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以及财政部后续修订或颁布的各项新准则。

本公司编制的固有业务财务报表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表 7.1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301.81
减：所得税费用	18,310.10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91.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91.71
少数股东损益	
每股收益（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其他综合收益	-5,072.43
综合收益总额	48,919.27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1.按照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991,707.11 元;
- 2.按照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6,995,853.55 元;
- 3.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8,648,681.48 元;
- 4.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股东大会决定。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3,101,920,516.98 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6.74%
信托报酬率	0.62%
人均净利润	55.59 万元

注: 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信托报酬率 = 信托业务收入/实收信托平均余额×100%
 人均净利润 = 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及各季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 $a(\text{平均}) = (a_0/2 + a_1 + a_2 + a_3 + a_4/2) / 4$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2 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年8月31日,公司董事会聘任桂林先生为常务副总裁。桂林

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20年9月30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核准。

2021年8月31日，公司董事会聘任宋楠先生为首席风险官。宋楠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22年2月14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核准。

2021年9月27日，公司董事会批准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由公司副总裁袁政先生代为履行总裁职责。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公司诉讼事项主要为执行委托人指令或履行受托人职责对融资方/交易对手发起的相关诉讼。

截至2021年12月，公司2020年年报披露案件中，已结束3单案件，分别为宁集宏图（30,000万元及利息、罚息、违约金等）、宁集长吉（14,900万元及利息、罚息、违约金等）和宁集安信（2020年执行立案金额为4,988万元）。

公司被诉案件主要为信集楼俊项目相关被诉案件，涉及40单再审案件，均已被法院依法驳回。同时，信集楼俊项目在风险化解方面，已通过受益人大会表决，加入重整后，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实现项目退出。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检查意见的整改情况

2021年4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向我公司下发了年度金融监管提示通知书，提出了公司治理、信托项目、固

有资产投资等七个方面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组织进行了专题学习，并向全体股东、董事以及监事就文件内容进行了传达。同时成立了专项整改工作小组，深耕问题、查找原因，并结合监管意见，从公司党委工作、治理水平、风险防控等七个方面制定改进方案，持续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强化业务风险管控，扎实推进信托文化建设，为公司回归本源、平稳发展打牢基础。

此外，公司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的提示意见，在 2021 年内组织开展了固有非金融股权投资、证券信托业务等方面的自查，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有序推进落实各项监管意见。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季度全面风险排查、内控合规管理建设等，坚守合规经营底线，夯实公司稳健经营根基。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8.7.1 鉴于公司章程修订，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第 23 版刊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8.7.2 鉴于公司总裁变动，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第 137 版刊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裁变动的公告》。

8.8 报告期内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无。

8.9 已向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向陕西银保监局报送《长安国际信托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核准宋楠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请示》（长安信托字〔2021〕287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取得监管批复。

8.10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